

证券代码:600594 证券简称:益佰制药 公告编号:2015-049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2元（含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每股转增1股；每10股转增10股。

● 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税后）：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额股现金红利0.114元；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每股现金红利 0.108元。

● 股权登记日：2015年7月15日（星期三）

● 除权除息日：2015年7月16日（星期四）

●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5年7月16日（星期四）

●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2015年7月17日（星期五）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获 2015年6月19日召开的公司 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2015年6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分配方案

（一）发放年度：2014年

（二）发放范围：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发放

（三）根据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2014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78,439,222.6元，按《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38,348,464.64元，分配2013年度现金红利47,507,364.0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244,325,475.86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636,908,869.48元。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395,963,7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1.20元（含税），共派现金47,515,644.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395,963,700股。

（四）扣税说明

1、对于A股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额，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其股息红利所得统一暂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为5%。公司暂按5%的税率代扣所得税后进行发放，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14元。

个人及证券投资基金额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根据其持股票期限计算实际应纳股息，超过已扣缴税款的部分，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于次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股息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税款。具体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5%。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0.108元。如其认为取得的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A股的居民企业股东（含机构投资者），本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现金红利所得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12元。

4、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12元，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2015年7月15日（星期三）

除权除息日：2015年7月16日（星期四）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4年7月16日（星期四）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2015年7月17日（星期五）

四、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2015年7月15日（星期三）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

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配、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及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均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本次公司转增股本按照中登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将所分派股份直接记入股东账户。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送股	转增	合计	
有限售 条件的 流通股	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4,784,600	-	4,784,600	4,784,600	9,569,200
有限售 条件的 流通股 合计	4,784,600	-	4,784,600	4,784,600	9,569,200
无限售 条件的 流通股	391,179, 100	-	391,179, 100	391,179, 200	782,358, 2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391,179, 100	-	391,179, 100	391,179, 200	782,358, 200
股份总 数	-	395,963, 700	-	395,963, 700	791,927, 400

七、股本变动对每股收益的影响

本次公司实施转增股本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摊薄计算的上年度每股收益为0.604元。

八、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地址：贵州省贵阳市白云大道 220-1 号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851-84705177

传真:0851-84719910

邮编:550008

九、备查文件目录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情请参见2015年6月2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0594 证券简称:益佰制药 公告编号:2015-050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贵州上市公司联合声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市公司是资本市场的参与主体，资本市场的持续稳定发展与之息息相关。面对近期证券市场非理性的波动，为稳定市场预期，增强投资者信心，在贵州证券业协会的倡议下，本公司与贵州辖区20家上市公司共同商议，作出如下声明：

一、我们坚信当前改革开放红利继续释放的趋势没有改变，宏观经济企稳向好的势头没有改变，市场流动性总体充裕的基本面没有改变，资本市场持续改革开放的进程没有改变。

二、我们承诺诚实经营，立足长远，抓住改革创新的历史机遇，努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和盈利水平，增强公司价值投资吸引力，以真实稳定的业绩回报广大股东。

三、我们承诺在法律法规许可情况下，积极探索股份回购，推动主要股东增持，根据实际情况实施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手段，以实际行动切实维护资本市场稳定。

四、我们承诺努力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从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着手，充分展现公司内在价值，增强投资者信心，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为投资者提供真实、准确的投资决策依据。

特此公告！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0日

重要内容提示：

1、说明会召开时间：2015年7月10日（星期五）下午3:00---4:00

2、说明会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

3、说明会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e访谈”栏目

为稳定公司股价、建立投资者信心、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定于2015年7月10日召开投资者说明会，主要就公司稳定股价的方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未来发展分析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形式召开，届时本公司针对公司稳定股价的方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未来发展分析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说明会召开时间：2015年7月10日（星期五）下午3:00---4:00；

2、说明会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证券事务代表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规定的时间段内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与本公司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本公司及相关人员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4、进一步专注公司经营管理，寻求具有协同效应的先进企业进行战略合作，长期投资价值，回报投资者。

5、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0749 证券简称:西藏旅游 公告编号:2015-047号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维护所属上市公司股价  
稳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响应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的通知精神，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国风集团有限公司针对近期股票市场的非理性波动，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公司股东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以下稳定股价措施：

1、坚决维护证券市场稳定，2015年12月31日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减持公司股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公司已致函持股5%以上的股东、其他战略投资者，希望能够共同响应号召，承诺不减持，鼓励增持公司股票。

2、在监管部门的要求下，鼓励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鼓励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在二级市场买入公司股票，共同参与稳定公司股价。

3、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及时澄清不实传言，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尽快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坚定投资者信心。

4、进一步专注公司经营管理，寻求具有协同效应的先进企业进行战略合作，长期投资价值，回报投资者。

5、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9日

特此公告。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0765 证券简称:中航重机 公告编号:2015-049

关于积极响应贵州证券业协会倡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7月9日，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积极响应贵州证券业协会关于维护资本市场稳定的倡议，与其他贵州辖区上市公司共同商议，作出《坚定信心迎挑战 众志成城渡难关——贵州上市公司联合声明》：

“上市公司是资本市场的参与主体，资本市场的持续稳定发展与之息息相关。面对近期证券市场非理性的波动，为稳定市场预期，增强投资者信心，在贵州证券业协会的倡议下，贵州辖区上市公司经共同商议，作出如下声明：

一、我们坚信当前改革开放红利继续释放的趋势没有改变，宏观经济企稳向好的势头没有改变，市场流动性总体充裕的基本面没有改变，资本市场持续改革开放的进程没有改变。

二、我们承诺诚实经营，立足长远，抓住改革创新的历史机遇，努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和盈利水平，增强公司价值投资吸引力，以真实稳定的业绩回报广大股东。

三、我们承诺在法律法规许可情况下，积极探索股份回购，推动主要股东增持，根据实际情况实施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手段，以实际行动切实维护资本市场稳定。

四、我们承诺努力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从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着手，充分展现公司内在价值，增强投资者信心，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为投资者提供真实、准确的投资决策依据。

上述贵州证券业协会上市公司联合声明将于2015年7月1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贵州都市报》。

特此公告。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0765 证券简称:中航重机 公告编号:2015-050